



慶祝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成立七十周年— 第五十屆全澳學生環山跑比賽 運動員注意事項

- 一、 主席台及各組終點均設於松山花園涼亭附近,檢錄處設於松山花園。
- 二、 運動員請帶同有效身份證或學生證,以便檢錄工作順利進行。
- 三、 各組運動員須按時到指定檢錄處報到,逾時未到者作棄權論。
- 四、 運動員應把賽會給予之號碼布扣於胸前,以便賽會工作人員識別。
- 五、 運動員在報到時須一併抽籤排線位。上屆賽事各組獲獎者在分組中享有優 先排位權,不用抽籤排位。
- 六、 女子 D、E 組及男子 D、E 組運動員之起跑點,賽會屆時將設有特別標誌,比賽前由賽會指引員帶運動員到起跑點。
- 七、 請運動員各自做好賽前準備運動。
- 八、 比賽跑道設於松山馬路,按順時針方向跑。
- 九、 各組按時間決定名次,時間短者勝;若時間相同,按同時間之運動員在 該組別各起步位置先後決定,後者為勝;再同則以年齡小者勝。
- 十、 如對結果有任何異議,可於公佈成績後三十分鐘內向主席台提出。
- 十一、 運動員於檢錄時必須提供核酸檢測陰性報告及體溫申報表。請如實填寫 申報表,如有隱瞞或虛假填報,大會有權依法追究責任
- 十二、 運動員於比賽前後應配戴口罩,進行比賽時才能脫下口罩。在比賽途中,如感不適,可通知沿途的賽會工作人員。
- 十三、 請遵守賽會防疫措施,如體溫檢測過高者,賽會有權禁止其進行比賽。